

# 崇拜與聖樂

## 第六章：屬天真糧

陳向陽牧師

### (2) 復活期

哈利路亞！基督已復活！復活的主站在門徒當中，說：“願你們平安！”主深知道門徒的驚慌和需要，帶來復活的平安，並向他們吹氣，讓他們領受聖靈，得著能力，明白上主的奧秘（約二十19-23）。

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。祂已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不單是為我們，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。我們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有團契；因神以祂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救恩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現今，祂將新生命顯現出來，把原與父同在，並且向門徒顯現過的那永遠的生命傳揚給我們（約壹一1-2）。

然而多馬面對門徒的見證，卻是不信，甚至發出“除非我看見祂手上的釘痕，用我的指頭探入那釘痕，用我的手探入祂的肋旁，我絕不信”的誓言，直到面對復活的主，他才喊出了“我的主，我的神”的信仰宣告（約二十28）。復活的主傳給我們的，是永遠的生命，帶來祂復活的能力、平安及聖靈的同在。從此，使徒以大能見證主耶穌復活；眾人也都蒙了大恩（徒四33）。

在基督裏，我們就是新造的人；在基督裏，我們應該發出心中的讚歌：看哪，弟兄和睦同住是何等的善美。好比貴重的油澆在亞倫頭上，亦如聖靈吹入，又好比黑門的甘露降在錫安山；因為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，就是永遠的生命（詩一百三十三）。